

#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隆安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供应采购

采购方式：在线投标响应

项目编号：NNZC2026-G1-230015-KWZB

所投分标：分标 1

投标人名称：广西致和堂药业有限公司

投标人地址：玉林市金港路388号中药港20幢2层205、206号商铺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2026年04月23 日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隆安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供应采购

项目编号：NNZC2026-G1-230015-KWZB

所投分标：分标 1

投标人名称：广西致和堂药业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3 日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2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隆安县中医医院的隆安县中医医院中药饮片供应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中药饮片供应采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名称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从业人数：188人，营业收入：20884.79万元，资产总额：117283.4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中药饮片供应采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名称为 安徽普济本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0人，营业收入为 6954.00万元，资产总额为 698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中药饮片供应采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名称为 安徽群康药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6人，营业收入为 48798.15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6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中药饮片供应采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名称为 安徽鸿翔药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1人，营业收入为 15274.00万元，资产总额为 806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致和堂药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3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